往事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

第六十七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

编者的话: 1961 年,右派分子张先痴不堪刑辱,毅然从劳教地逃亡。在两个月里,他东躲西藏,混迹于社会的最底层,从一个知识分子沦为名符其实的游民。

当年,所谓游民,就是为天灾人祸所迫,逃离了户藉、单位、公社制度乃至 监狱约束的人民,他们暂时游荡于政权的直接掌控以外,成为悲惨的"自由民"。 为了生存,他们往往为丐为娼,行窃行骗。

自古以来,这类流动的人群一直是定居的农业社会中不安分的因素,对主流社会的生活、制度和文化构成了威胁,在历代底层的叛乱中,都可以看到他们的身影。他们在主流社会之外形成了自己的自治社团,有着自己的语言、规条和信仰,所谓"盗亦有道"。

历代统治者都想消灭这一社会,儒家教条和宗法体制是对人心的规范,而户籍和保甲制则是对人身的控制。在太平之世,这一控制部分有效,逢饥荒战乱,就完全失效。因此,对这一社会,历代统治者只能被动防范,任它自生自灭。

这种情形一直维持到 1949 年。中共建政后,出于建设新中国的政治理想和保卫新政权的现实需要,一边夷平旧制度,一边设计和建设全新的制度,而这一制度的设计是出于这一假定,即整个社会生活完全可以处于完美的计划和严格的控制之下。通过一次次运动,新政权不但消灭(或改造)了昔日具有独立性和自主功能的主流社会(包括地主、资本家、旧公职人员、旧的民间党派社团和舆论等),也消灭了大部分游民社会。社会各阶层按工青妇、居委会、人民公社等组织起来被取消了独立性,沦为国家的附庸。一时间,整个国家似乎窗明几净,秩序井然。

殊不知,社会因自然演化而成,相对于国家权力,一直拥有一定的自治权,自有其生存法则。无论新中国的当权者初衷如何美好,权力如何强大,急风暴雨式的除旧布新终究事与愿违:消灭罪恶、苦难、不平等的过程,恰恰是不断制造新的罪恶、苦难、不平等的过程。"异己分子"的阵营日益壮大,不甘坐以待毙者与为饥荒所迫逃离家园的农民流窜于中华大地,游民社会死灰复燃。

而在人民政府眼里,这一"人民"的最底层不应享有人民的称谓,故特称之为"盲流"(张先生作为右派分子更是等而下之,只配冒充"盲流"),他们得到的不是同情和救助,而是更严厉的打击、惩罚和管制。由此可见,"人民"这一被任意拔高并被赋予各种历史责任的概念的虚妄。

张先生就在这样的背景下,走上了一条特殊的"知识分子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道路。在经历了生存第一、道德成为累赘的丛林社会之后,他依然记得那些打动人心的时刻:那些"丧失警惕性",甚至冒着风险的帮助,那些无意中流露的善意——人民毕竟是知识分子良知的源泉,人性毕竟战胜了兽性。

张先生因逃亡付出的代价是整整十八年的刑期,罪名是"叛国投敌"。其实, 他叛的这个"国",就是以自由为敌的权力,这个"敌",就是自由。

本文摘编自张先痴所著《格拉古轶事》(溪流出版社出版)。

一个右派分子的逃亡记 张先痴

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沦落到受屈辱的最底层,比乞讨还要卑下,不仅毫无社会地位,并且被看做失去了人最起码的尊严——理智的人,只有这样的人,实际上有可能说真话,其他的人都在说谎。

西蒙娜·薇伊:《信仰与重负》

引子

1961年春,我们这些右派劳教分子来到了旺苍县快活场,修筑一条从广元到旺苍的铁路支线。自1958年3月成立四川省公安厅筑路二支队开始,这几千名"白面书生"开始了崭新的生活方式,领导者说他们好逸恶劳,是剥削者,必须通过体力劳动才能改变自己的反动立场。这些三年前的教授、医生、工程师和干部们全都心悦诚服地变成了今天的炮工、石工、抬工或勤杂工。

慢慢地书生们遭遇着一种不期而遇的烦恼,那就是在他们因重体力劳动而饭量激增的时候,粮食标准却不断下降,由 1958 年每月 48 斤降到现在的 35 斤,副食品也早变成奢侈品。铁的事实终于证明,报纸上吹嘘的大跃进所创造的亩产几万、十几万斤粮食的神话,还有某些领导者对"粮食吃不完怎么处理"的忧虑,看来都只是些假话大话或骗人的鬼话。为了掩人耳目,把自己头脑发热超英赶美,骨子里想当地球球长而犯下的低级错误,推给了永远保持沉默的大自然,说是"自然灾害"造成的。在连篇累牍的报纸宣传中,舆论一律地在"自然灾害"四个字的前面,加上"特大的、严重的、持续三年的、百年未有的"四个刺人耳目的定语,为无辜的大自然制造了一桩空前绝后的大冤案。我们在转移工地的汽车上,目睹了公路边的饿殍,劳教分子的家属来信也露出些蛛丝马迹,原南川中学教师韦凌云的女儿来信说:"爸爸,妈妈在临死的时候只是说她想吃一个包子。"我们几千万兄弟姐妹,竟是带着这样可怜巴巴的遗恨,被难以命名的恶魔剥夺了至高无上的生存权。

面对这民不聊生的社会现状,也面对三年多仍然看不见一点解除劳教曙光的严峻(1957年公布的劳教条例没有劳教期限的规定),许多劳教分子头脑里的神殿终于坍倒,他们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知识分子良知召唤中,终于从骗局中惊醒,斗胆地说出过去连想都不敢想的话:"我不相信"!

就在这时候,我所在的筑路二支队一〇八中队来到了旺苍县快活场。

"挨绳子"

大约在九月上旬的一个中午,我在施工工地附近的一个农民家里,花三元钱买了一碗米饭。正吃得高兴,突然我们队上唯一的一个解除了劳教的积极分子闯进门来。他气势汹汹地夺下了我手中的碗,我当然不服,因而发生争吵。就为此事,当晚开了我的斗争会。

像我这样一个极右分子,在正式命名以前,曾经历过原单位精心安排的斗争会,小到十多人,多到上千人,挨斗的次数多得难以计数,以毒攻毒似的右派斗右派这还是第一次,这也不足为怪。我不能忍受的是: 生平第一次受到刑具的折磨。

我也曾道听途说:刑法中有过刑具方面的规定,如手铐、脚镣等可称为法定刑具。遗憾的是,这类刑具的使用频率低得可怜,这决不是因为应该受刑具惩处的人少,而是这种刑具给受刑者带来的疼痛感太少,对施刑者来说太不过瘾,不足以泄愤。因此最受施刑者钟爱的,仍然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携带方便、可以顺手拈来的一根绳子。它比起臭名昭著的老虎凳、

名声显赫的辣椒水可以说默默无闻,但在专政中所起的作用,和给受刑者带来的痛楚,不会低于那些知名度很高的刑具。因为法律条文上没有这种刑具的名称,经常受它"教育"的人,给这位"无名英雄"取个"挨绳子"的绰号。其功能主要是紧紧捆住受刑者的手腕以阻止血液循环,让疼痛来促使他改恶从善,进而落实"我们对敌人是从来不施仁政的"这一基本政策。在技术上要求绳子一定要质地上乘,以免加力捆绑时突然断裂,影响效果。为增强疼痛效应,绳子既要细又要弹力小,绳子在胳膊上所绕圈数不能太多,多则容易将受刑者臂骨捆断,使劳动力受损失……

斗争大会在队部门口的一个石板地坝上举行。指导员讲了话之后,那位解除劳教分子和 炊事班长两位营养过剩的分子,取出一根质地精良的细麻绳对我实施捆绑。解除劳教分子那 段时间因为协助政府惩处各类违纪分子,已积累了相当丰富的捆绑经验,加上他夺我的饭碗时,我既不恭敬又不从命,他岂肯放弃这个提高"威信"的机会?当然将其技能发挥到极致。 炊事班长心灵手巧力大无比,配合得丝丝入扣,很快便达到入"骨"三分的理想境界。不到十分钟我已大汗淋漓丑态百出,呼妈喊娘丢人现眼。到了这个地步,那位解除劳教分子还去 舀了一盅水浇在麻绳上,使它进一步收缩以便入"骨"四分。多年来,一直使我感到纳闷的是,这类可圈可点、精美绝伦的肉刑代表作,常常出自受凌辱的同类之手。干部们通常只是在一旁欣赏这"狗咬狗"的表演。不知道这件事是不是和古代罗马贵族观看奴隶角斗士相互 厮杀有血缘关系。总之,我被捆以后,在我两只手腕上都留下三圈血痂,后来血痂脱落,又变成三圈黑色的疤痕,历时两年多才慢慢褪净。

教科书上说,事物从量变到质变都有一个过程,而造成突变也常有一些契机或称导火索,如奥国皇储斐迪南的被暗杀成为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导火索。这一根质地精良、使用到位的细麻绳,便是我踏上"反改造"道路的向导。

我把自己解放了

我产生了非常极端的抵触情绪。杀人放火、同归于尽,只要能泄愤,能体现士可杀不可 辱的事,我都愿意干。我在等待时机,寻找机会。

劳教队的编制有些雷同于军队,中队相当于连的编制,下设大组(排),大组下面是班,中队的干部都是国家干部,大组长以下则全为劳教分子。我们中队有四个大组,我在一大组。整个中队右派分子约占百分之七十五,全都是在劳教的死胡同里期待了三年多仍然看不见尽头的"元老派"(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批劳教人员)。他们都受着饥饿的折磨,身心痛苦,情绪低沉,我的受刑赢得了许多关心和慰问,有的甚至流出同情的泪水。

朋友中有人悄悄告诉我,二大组的周歧正准备逃跑。我与周歧虽然毫无交往,但毕竟在同一个中队,是所谓低头不见抬头见的熟面孔。从我在斗争会上"享受"的待遇,他也可以看出我不是那种卖友求荣的人。经朋友介绍,我俩一拍即合。在杀人放火既无机会更无勇气,又一心想泄愤的情绪支配下,逃出劳教队,看看大千世界,给队上添点麻烦,何尝不是好事一桩?我俩一起逃跑就这样定了下来,这种联手逃跑甚至蕴含着一加一不等于二的诱人之处。

那个年代没有身份证,社会管理却十分严格,不论买车票船票或住旅馆,都必须出示所在单位专门开具的证明(农民由人民公社开),劳教队当然不可能为我们出具一张逃跑证明。周歧说他会刻公章:"找块肥皂,最多两小时解决问题。"我简直有"得来全不费工夫"的幸运感,当即商定就刻"四川省地质局一〇八勘察队"几个字,这显然是因为与地质勘察常年在外奔走有关。

我俩破釜沉舟,找老乡帮忙卖掉了一切能卖钱的东西,买了些全国粮票(那年头上馆子吃饭,除付钱外还得付粮票)。进行这些准备时难免暴露出一些可疑痕迹,加上好友中一个传一个,在同队的劳教分子中除积极分子以外,几乎成为半公开的秘密,原订逃跑时间看来

只得提前了。

那是 1961 年 9 月 24 日,农历 8 月 15,中秋节,星期日。不知道这个日子是凶是吉,只知道这个日子适合逃跑。因为是星期天,不出工,人员分散无法清点人数,发现时间越晚对逃跑者越有利。那天午饭时,我与周歧丢下碗筷,先后向住地背后那座山头爬去。山上有条小路,路旁有些稀稀拉拉的灌木,山下便是我们所住的农家四合院,只要翻过了这座山,必有无限风光。

我登上山顶后,回头看见身高 1.60 米的周歧,穿着那件常年不换的 ADK 牌风雨衣,气喘吁吁爬了上来,最后一步我伸手拉他并趁势拥抱欢呼。身后的山脚,是我俩深恶痛绝的劳教队,前面的山脚,是一条通向自由的石板路,我们再也不会为完不成生产任务而挨骂受气,为一句失言被捆绑吊打……,我终于品尝到"我自己就是我的主人"这句话的鲜活甘美。两个"地质队员"脚步轻盈欢声笑语,似乎是找到了一座金矿,不知不觉就到了一个场镇,看看天色已近傍晚,准备找一家旅店住下。

这是苍溪县管辖的一个乡,街上冷冷清清,显然是"自然灾害"留下的衰败景象。我们 先在国营食店用粮票吃了一顿泡菜下稀饭,然后住进街上唯一的旅馆。偌大旅馆就只有我和 周歧两个顾客,我们去办了住宿登记手续。回到房间,我把他准备好的假证明拿来仔细看了 看,发现他刻的假公章根本不像仿宋字。我说这种公章在小地方还可以鱼目混珠,在城市里 别人一眼就能识破。周歧解释说,他躲在蚊帐里刻的,怕被发现,手都在发抖,咋可能雕好, 看来只有将就用算了。

当晚我在煤油灯下,给妻子写了一封信,头一句话是:"9月24日,我把我自己解放了"。

终生难忘的午餐

第二天下着雨,两个陌生人在这小镇上逗留过久,易于吸引好奇的目光。所以,虽然没有雨具,我们还是冒雨向苍溪县城走去。谁知途中雨越下越大,才走了十几里地,我俩的衣服都已湿透,便决定找个单独的农户避避雨。我说:"如果环境许可,可以重新刻个公章"。

不远处,正有这样一家农户,家中有一对青年夫妇和一个 5 岁左右的瘦娃娃。我们给了主人一斤粮票一元钱,请他为我们生一堆火烤衣服,中午在他家搭个伙。男主人面有难色,嗫嚅着说:"我们农村,没啥吃的。"我想起当年搞土改,领导要求我们和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脱口回答:"没关系,你们吃啥,我们吃啥"。

周歧在里屋刻公章,我坐在外屋替他烤衣服,同时站岗放哨逗孩子玩,为他提供一个手不发抖的环境。只是他刻出的公章仍然是"鱼目",在那物资极端匮乏的年代,肥皂也是稀世珍品,再也找不出一块可以刻公章的了,只好选出一枚最近似"珍珠"的"鱼目",盖在空白信笺纸上备用。

雨停了,主人叫去堂屋里吃饭。原来所谓饭,只是几个小碗里装着一些野菜掺和着红苕叶子煮成的汤,只不过我和周歧的碗里固体多一些,主人的碗里尽是些汤汤水水,这足以证明主人的淳朴憨厚,令我十分感动。尽管是所谓"灾年",我和周歧也没有吃过这样劣质的"饭",我们惊愕的表情无疑也刺激了主人,女主人低着头暗暗抹泪,我则强忍着将这毫无盐味略带苦涩的"草叶汤"闭着眼睛吞了下去。周歧挑了两筷子便托口说:"我不饿,"随即起身向主人道谢并告辞。我俩出门才走了十几步,男主人在身后一边喊着"同志",一边急匆匆地追了上来。他手里攥着我们给他的一斤粮票和一元钱,执意要退还给我们。要知道他只要带上这斤粮票,用几角钱就可以到国营粮店买回一斤大米,煮成一大锅稀饭,让一家三口吃到真正的粮食。然而他却不要,而我们执意给,拉拉扯扯之中,我们几乎流出了眼泪。

我和周歧在赶赴苍溪的途中,默默无语,心情异常沉重。

反右前我在南充搞民政工作,主要工作内容是烈军属优抚和赈灾救济,苍溪县隶属南充 专区,是著名的革命老区。在长征途中,无数苍溪儿女怀抱着美好理想倒在了雪山草地,他 们唯一的遗愿,就是希望活着的战友们能为贫困的祖国赢得富足安宁,可惜"中国人民站起来"十多年,人们还过着凄惨的生活,在先烈们的英灵面前,有人真应感到羞愧。

周歧和我想的不同,他说:"我们都是贵族,倒了霉的贵族也比农奴运气好。"——他喜欢看俄罗斯小说。

忘了姓名的人

到达苍溪县城的第二天,我和周歧登上开往南充的汽车。周歧十分神秘地对我说,为了 防止万一,我们必须每天更换一个名字,你今天的名字叫李金生,要牢牢记住。

到南充时还不到下午两点。反右运动时,我的名字在当地报纸上屡屡窃据头版头条,知名度大大提高,斗争会上我的狰狞面目又多次暴露无遗,所以很容易被逮个正着,只能"潜伏"在旅馆里,买饭购票只好由周歧代劳。我闲来无事,躺在床上看随身携带的那本《歌德短篇小说集》。正在故事情节里腾云驾雾,忽听得门外有什么人在喊什么人的名字,因与我无关,我继续看我的书。不一会,突然一记重拳打在我的臂上,周歧手里扬着两张到重庆的汽车票,瞪着眼吼道:"李金生,我叫你为什么不答应?"这时我才猛然想起,我今天的名字叫李金生。

南充到重庆一百多公里, 车行到合川附近,必须乘汽车轮渡过江。我们在码头上等船的时候,有一位农民大娘提着一篮"使君子"来卖,这种菱形的黑色干果据说能驱蛔虫,还有点类似板栗的味道,多年前我曾经吃过。我买下一些准备和周歧打伙吃,谁知他不吃这玩意。"自然灾害"年代,中国同胞有一个共同特点,便是一天到晚肚子都饿,即便是刚刚吃完饭。在这种"共同特点"驱使下,我就在汽车上左一颗右一颗把这些"使君子"吃得一干二净。车到青木关时想呕吐,但我克制住了。下汽车后,警惕性超标的周歧提出分住两个旅馆,以免一网打尽。我们约好明天上午10点到新华书店门前会面,共商下一步去向。

分手后想吐的症状更加严重。那时,我并不知道"使君子"有毒性,吃多了便中毒,为克服这种症状,我不惜花3元钱买了一两华山玉牌高级糖(相当于世纪末的低级糖),想借此把呕吐压下去。吃了之后,似乎有效果,但胃里总还是不舒服。此时夜幕已经降临,我必须找一个旅馆住下。民族路有一家名叫夜间服务部的旅馆,实际上是一个澡堂,半夜十一点以后,没人洗澡了,便将床位提供给旅客住宿,价格比真正的旅馆便宜得多。

倒在床上我便呼呼大睡,半夜里突然想吐。我翻身下床,飞快地跑到厕所,"哇哇哇"一阵翻江倒海,把使君子高级糖全都吐进了便池,人也轻松了许多,返回床上很快地又睡着了。

睡梦中有人在拉我,睁眼一看,我床的两侧分别站着三个彪形大汉,左侧的一个说:"证明",我掏出证明递给了他,他拿着证明看了看,接着问道:"你到底叫什么名字?"该死的我竟然忘了当天周歧给我取的什么名字,正在脑子里搜索着,他却对另外两个大汉发出了命令:"带走!"

有语言障碍的落网者

我被带到了龙门浩派出所。过道里的两排条凳上,已坐了6个等待审查的人,他们都很年轻,年龄大概在16岁到18岁之间,其中还有两个学生模样的女孩子。她俩坐在对面那排条凳上窃窃私语。这6个人的共同特点就是若无其事或者满不在乎,似乎是这里的"常客"。

三年多被禁锢在劳教队的集装箱里,外部社会在"自然灾害"的蹂躏下已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特别是新一代年轻人,当他们需要用自己的尊严去换取生存的时候,便毅然地走上了所谓的邪路。在等待审讯的过程中,我身旁的一个小伙子问另一个:"吃啥钱?"对方回答:"钳工。"这些对话我听不懂(十多天后我才懂了,问:"你干什么营生?"答:"扒手")。我对面坐着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我问身边的"钳工",这女孩为什么弄进来,他答道:"55

信箱的。"当然,那年头被称为信箱的保密单位很多,我本人所在的劳教队前不久宣布对外一律改称 415 信箱。只是这位"钳工"回答的语气带着戏谑的味道,我就补充了一句:"哪个 55 信箱?"他不耐烦地说:"梭梭,梭叶子,这点都不懂还'操社会'(重庆方言,即闯荡江湖之意)。"事后我才知道,梭叶子是重庆人对妓女的代称,又称梭梭,而 55 在简谱里的发音就是梭梭,其所在"单位",当然是五五信箱了。钳工接着叹息:"这回肯定要遭泡起。"这"泡起"二字我又不懂。

轮到我了,问得倒很文明,不知是不是搜查中发现我带着两本书和一支英雄金笔的缘故。 搜查格外精细,连自来水笔的内胆都捏了又捏。可以理解,那年代有文化的人很容易和阴险、狡诈这类词汇衔接。我已回忆不起那晚上我是怎样交代的,只记得讯问者一再叫我老实交代,否则就要把我"泡起"。刚才那位"钳工"害怕"泡起",面前这位公安用"泡起"来威胁我,但我并不知道什么是"泡起",又怎样"泡起"?

"泡起"

当我弄懂什么是"泡起"的时候,我已经被"泡起"了。

所谓"泡起",就是把你送到游民收容所去关押,因为你既没有被逮捕又没有被拘留,这种关押就与公安部门无关,而是交给民政部门进行收容加以救济。说具体些,收容所上午9点和下午4点将为游民提供二两玉米粥,外加一小勺食盐,用这个一天四两的粮食标准救济你,时间长一点你自然会患上一种水肿病,在忍饥挨饿的"自然灾害"年代,这种病比伤风感冒更普及,别看那患病者白白胖胖,像泡菜坛子里的白萝卜,实际上却是饿死的前兆。如果编一本俗语辞典,对"泡起"这个条目的解释应该是:重庆方言,流行于"自然灾害"年代,意指被收容所收容。

我被泡(收容)在邮局巷游民收容所。

邮局巷距离长江不远,是沿石级而下的一条狭窄小巷,收容所设在这巷子的中段。估计"解放"前这里是船码头上一个颇具规模的仓库,有高高的风火墙,这高墙原本是防止外面的火源进入仓库,而今天则足以防止游民翻墙逃走。因为不是关押只是收容,虽然都是限制人身自由,这里却没有武装看守,而是由游民中选拔出来的"可靠游民"(此词系本人杜撰)赤手空拳地站岗放哨甚至押解。我进来后,发现这高大的库房里人丁甚是兴旺,男女老少熙熙攘攘走去走来并不像泡菜坛子。我和今天刚刚送到的几个游民坐在门边的长凳上等候入所登记,我则又一次绞尽脑汁编造谎言来隐匿真实身份,以便在讯问者面前逃脱。我看见一个戴眼镜的干部手里拿着一张纸,将一个妙龄女郎叫到一个墙角说话,那女郎态度傲慢满不在乎,"眼镜"顿时暴跳如雷,扬起手上那张盖有公章的纸吼道:"我问你,你现在还叫不叫江青,叫不叫江青?!"当年的江青在普通老百姓中知名度几乎等于零,只是1958年新华社发过一篇通讯,好象记叙毛泽东在家里请一个什么人吃饭的事,提到过第一夫人的名字为江青。可这位在社会上打滥仗(四川方言,意为鬼混)的妙龄女郎,她为什么会化名江青?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终于有声音呼唤李金生。这个名字几经折腾我已经很熟了,我被抓的原因是使用伪造的证明住旅店。今天得老实交代"真实身份",我便按照腹稿陈述(实际是我五弟的背景情况),说我真名叫张勇武,川大附中毕业后没找到工作,想到天津去找表兄学开汽车,因家长不同意,街道上不出证明,只好花几元钱买了张假证明等等。审问者经验十分丰富,知道其中有诈,故意问我:"成都有几个区?"虽然母亲弟妹都是成都户口,我也曾多次出差到过成都,却从来没有关心过成都有几个区,只好推托说:"我只管读书,从来不管外头的事。"他接着又问:"簸箕巷在哪里,锣锅街在哪里?"我当然回答不出来。事后我才知道,他故意把簸箕街说成巷而把锣锅巷说成街,看我这个冒牌货纠不纠正,这样出名的街巷真正的成都人肯定会纠正,我这个冒牌货却一言未发。只听审问者鼻孔里哼出两声冷笑,嘴巴便对左右吐出两

个字:"泡起。"

我被泡在二楼上,楼口有"可靠游民"把守,除干部带领任何游民不得上下楼梯。上楼的时候,首先看到的是十多个躺在扶栏背后的水肿病患者,游民们称这类人为"泡胀了的",他们或躺在地板上呻吟,或靠在墙壁上叹息。只要有食物,这种病不吃药也可以自愈,而他们的病却一天天加重,现在唯一能做的事就是迎接死亡,或者梦想在临死前能吃上一个包子——这是一个奢侈的梦想,冷酷的现实却是一床破草席,裹着僵硬的尸体,拖走了事。他留下的空位很快就有新的患者来填充。

游民们怕"泡",公安用"泡"来威胁对手,因为"泡"几乎成为死刑的代名词,是不用子弹的枪毙。更令人心酸的是,这一切都属于"社会救济"的范畴。

被逮着的"小偷"

当然,绝大多数游民还是活着离开了游民收容所,因为大部份的人都会如实交代自己来自某县某乡某某公社,当某县的游民积累到一定数量时,重庆市民政局就派人将他们遗送回原籍,外省的游民则一律送到綦江县九锅箐游民改造农场。一天四两的粮食标准,"泡"的时间越长,对身体危害越大,我必须设法尽快离开这个可怕的地方。为了获得外省人的称号,以便去游民改造农场,早日结束这"泡起"生涯,我写了一份要求"坦白交代"的书面报告,呈交所领导。

第二天,穿着整洁中山服、四十多岁的所领导接见了我,他身旁的桌边,坐着一位年轻干部拿着自来水笔准备记录。所长对我从头到脚仔细审视了一番,甚至伸手触摩我身上那件羊毛背心,然后哼出一句:"还是毛货。"在"卡叽"布料都是稀世珍品的"灾荒"年代,这件纯毛背心过于哗众取宠。结束这番见面礼仪,接着我就开始"坦白交代",所长面无表情地倾听,记录专心书写。

我用一口纯正的湖北话说,我是江西九江市人,毕业于牯岭庐山中学,真名叫黎维民(还是想尽力为人民),高中毕业后没找到工作,做打火石生意来到重庆,初次做生意没有经验,受了骗,流落街头……这一切是我近期和游民们交谈中学到的"经历"。当年做打火石生意被认为是投机倒把行为,视情节可判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我敢于冒充犯法,是因为认为有期徒刑比无期劳教强,就算判个三五年,刑满时也才三十出头。所长很满意,并对我能主动交待罪行的态度表示欢迎,但声称政府还要调查核实。

表示欢迎的具体证明是第二天早饭后,宣布了外出劳动人员的名单,共 12 个,其中就包括了昨天刚刚命名的黎维民,也就是本人。外出劳动是众游民梦寐以求的幸运,重点在外出,而不在劳动,因为外出可以见到久别的街道、人群乃至蓝天白云。外出的优点太多了,运气好可以在路上捡到烟屁股,甚至会碰到个熟人给你施舍点什么,就算这一切幸运都轮不到你,劳动一天,按所上规定,也可以领到一碗糖渣(熬糖剩下的脚子)。带队的"可靠游民"如果好说话,还可以请他代买点食物香烟,如机会好甚至可以逃跑。

两个二十多岁的"可靠游民",带领着 12 个蓬头垢面的不可靠游民向某个河坝走去,带队的说今天的任务是从船上卸货。没有趸船的江边,充其量在小木船上卸货,估计不会太繁重,我们坐在江边的鹅卵石上,等待着那一碗糖渣。

我旁边坐着一位二十多岁的陕西人,彼此都是"外省人",也就有了沟通的基础。一阵称兄道弟之后,由于我逃跑心切,便向他鼓动说,这次外出简直是天赐良机:"只要我们俩一起行动,两个带队的若是去追,谁看管那剩下的十个?"他也点头称是。我又说:"回收容所途中,我喊一声跑,我俩就同时行动,你向左我向右冲出队列。"他说:"行。"我就远离了他,以避嫌疑,同时也暗暗盯着这位老陕,看他是否去向"可靠游民"检举邀功,他十分镇定地看着江面。

直到下午一点多钟,江边有人传话说船不来了,我们便列队返回,带队者首尾各一个,

当队列走到一个十字路口时,我喊了一声:"跑!"随即冲出队列向右侧人行道奔去,这时只听得身后有人高呼:"逮小偷,逮小偷!"在那饥寒起盗心的灾荒年代,小偷多如牛毛,而被小偷偷过的人,可能比牛毛还多一倍,小偷为众矢之的,民愤极大。迎面几个见义勇为者早已把我拦住,我自知寡不敌众,只好束手就擒,以免却皮肉之苦。

在押归队列的途中,我偷偷地瞟了老陕一眼,他规规矩矩地站在原地盯着前面那个游民的后脑勺,就像先前坐在江边镇定地看着江水一样:"可能他舍不得今晚上那碗糖渣。"我心里这样想。

天下之大, 无奇不有

从这以后,游民中有许多人都喜欢找我吹牛聊天,因为我大胆逃跑的行为,在他们心目中认定我是"一条汉子",或者按他们惯用的四川方言说:"是个角色。"

从他们那里,我获得了不少有关小偷扒手的生活经验,行规黑话,但也付出了一些代价。 比方说我去上厕所,顺手将我的小挂包交给一张熟面孔,里面有两本书,半截肥皂和盥洗用 具,几天之后,只剩下了一个空包。在这个"垂死挣扎"的环境里,友谊、真诚都是一种奢 侈品,就像洗脸刷牙在这里是一种奢侈的习惯一样。

这楼的内侧有一个缺口,像一个楼内的"天井",三面有木质栏杆,扶着栏杆能看见底楼的一些情况,不是一般的情况,而是孔夫子说过的"食色,性也"。先说食,厨房在底楼,虽然只能看见厨房的一排玻璃窗,但是每天早上从窗子里飘出来的炸油条的香味令众游民想入非非,中午那大米饭的香味、回锅肉鱼香肉丝的香味更令人馋涎欲滴。游民们说:"日他妈,给老子们的一份供应品全被这些当官的吃掉了。"我相信这话;再说性,我有把握断言,中国 1960 和 1961 年肯定是出生率最低的年份,在那所谓的灾害年代,年轻女人不来月经,年轻男人普遍阳萎,连生存都成问题,发展就失去了基础。不过我周围这一群小偷扒手,他们和贪官污吏一样拥有挥霍不义之财的权利。贪官可以养尊,小偷可以处优,不然那大量涌现的妓女到哪里去找嫖客?楼下是女游民上厕所的必经之道,男游民站在这栏杆边上,看着来来往往的妙龄女郎,鼻孔里飘着回锅肉的香味,难道不是不幸中之大幸么?

某日,我和几个游民一起站在栏杆边看下面的"风景",突然看见我进所那天被工作人员逼到墙边,大吼大叫地问她"你现在还叫不叫江青"的那个女游民,年龄估计二十五、六岁吧,虽然算不上绝代佳人,但也有几分姿色,她身材窈窕,衣服干干净净,头发也梳理得整整齐齐,不像那些"55信箱",进到收容所就邋遢无比。此刻站在我身边的人名叫陈一林,著名江洋大盗,曾四次"泡"进收容所,对社会底层而言他可以说"知识渊博"。我指着"江青"问他:"那姑娘吃啥钱?"他十分神秘地小声说:"她叫戴萌,是沙坪农场跑出来的劳教,右派分子,现在伙同西昌的四大美人在火车上网军官。"他所谓的网,就是勾引的意思,我则又一次感到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逃出游民改造农场

十多天后,我们十几个外省藉游民被带到二府衙游民收容所,在那里住了一晚,以便会同二府衙收容所的外省籍游民一起去綦江县九锅箐游民改造农场。

在綦江县兴隆场下了火车,步行六、七华里就到了。我们这批人被分配到的第三连,宿舍在一幢两层楼房的楼上。上楼前要经过一个过道,在过道旁边我忽然看见用一床破草席裹着的一具尸体,草席用草绳捆扎着,但顶端却露出了死者的头顶,上面有许多长过癞子留下的疤痕。这种俗称瘌痢头的疮疤是旧社会乞丐的共同标志。

农场估计有一千多人,编制像军队那样班、排、连、营,班长排长都由改造好了的游民担任,连长以上就得由国家干部充当,据说个别表现好的"新生游民"可以当到副连长。我不禁想起1951年,我就读于一所军事院校,有一天校长作报告时宣布了一项新政策,他说:

"以后青年团员最高可以当到副连长。"这两个政策简直有异曲同工之妙。

我难道可以埋名隐姓地当一辈子游民吗?这个不需答案的问题一直提醒着我。

某个星期天,工休日,我穿着新棉衣,外面再罩上一件特大号的帆布工作服,空无一物的挂包夹在腰间,找副连长请了假,声称到兴隆场去理发,副连长叮嘱说:"早点回来。"我已决定外逃,想的是千万不要回来。

此前,我在农场早已探好了路线,在兴隆场等火车是绝对不安全的,便走出街口朝一个名叫万盛的火车站走去。

几经折腾的我,此刻身上剩下的钱只够买一张从万盛到重庆的火车票。我既无证明也无 钱,当然不敢再讲旅店去重蹈覆辙,只好一个人寂寞地走着。

走过了青年煤矿,我进入了著名的南桐矿区,这里的公路路面被煤炭染黑,来往的煤矿工人的脸上也满布煤灰。万盛到重庆的火车主要是运送煤炭,客运量并不大,我也搞不清这趟车到万盛的时间,万一晚上没有客车,我又到哪里去过夜?在车站徘徊引起怀疑,我又拿不出身份证明怎么办?我估计时间已接近下午五点了,这样走下去可能到万盛的时间是晚上九点钟左右,我必须想一个办法度过今晚这个难关。

黄昏前,在地里干活的农民们纷纷回家,在我的前面就有一个老大爷扛着锄头缓缓地走着。我走近他跟他并肩行进。一路上我向他问这问那,前三皇后五帝摆着龙门阵。他指着离公路约百米左右的茅屋说:"我的屋拢罗。"我趁势说:"天晚了,反正也赶不到万盛,干脆到你家歇歇脚,我喜欢听你摆龙门阵。"

大爷家有一儿一女,大的男孩十六、七岁,女儿才八、九岁。虽然住的是茅屋,但整洁宽敞,屋檐下挂着一串串晾干的叶子烟,屋角堆放着大大小小的南瓜,一看便知道是一个比较殷实的农户。除大娘在厨房里忙乎外,一家人围坐在方桌边摆谈今天的所见所闻。我乘机向他们表白说:我是重庆搪瓷厂的工人,这次来兴隆场看我的哥哥,他在供销社工作。哥哥出差去了,我等了两天,假期满了,只好赶回单位,但钱己用完,十分困难。我表示,今晚若能在他家住宿,愿把我身上这件棉衣送给他的孩子。

说话间便脱下棉衣递给了大爷,大爷一边吸叶子烟一边靠着煤油灯,用农民的精明从面料到衬布仔细品评,显然是一件刚刚上身的新棉衣。他顺手将棉衣递给了儿子,小伙子在他父亲察看时已从旁看过,便抱着衣服去厨房请大娘过目。

晚饭吃红苕稀饭,其中米粒只占十分之一,每人都用大碗盛着,我发现我这一碗里的米粒比周围任何一碗都多,我深知淳朴憨厚的中国农民,他们宁可自己少吃也给客人最好的款待。我也了解这个小伙子,很可能这是他一生中第一次拥有的一件属于自己的棉衣。那年头,一家人全年的布票,加起来也不够做一件棉衣。

睡前,这位老农来到我床边,递给我一捆大约两斤重的叶子烟。在"自然灾害"年代,一切农产品的价值都是昂贵的,这两斤烟卖的钱,足足可以供我十天的费用,而我又是一贫如洗。大爷说:"小伙子,我们农民没有现金,我送给你两斤烟吧。"我说:"烟你留下吧,我说过这棉衣是送给你们的。"大爷有点生气,说:"不行不行,要不你就把棉衣拿回去。"我只好向他道谢,把这捆烟放进我那空无一物的挂包里。大爷露出慈祥的笑容,在煤油灯上吸燃了他刚刚裹好的叶子烟,对我说:"按村上的规定,来了外人要到村上去报告,前不久我们这里还抓到过逃跑的游民,你到底是干啥子的哟?"我故作镇静地笑着问:"你看我像游民吗?"他模棱两可地回答说:"当然,当然。"看来他并没到村上去报告。

第二天大清早,我挂上装有叶子烟的挂包向主人道别,胆小怕事的主人也希望我这位来 历不明的不速之客按客去主安的传统办事。大爷在屋门口送,我刚刚走到房屋的拐角处,突 然从墙边递出一根一斤多重的大红苕,我迅速伸手接过,眼角的余光看见他大儿子的身影。 这位寡言少语的小伙子还舍不得穿那件宝贵的棉衣,这毕竟是他意外获得的奢侈品,除了费 尽心机背着严厉的父亲选一根最大的红苕向我表示感谢外,再也找不到更好的方式了,这个 意外的细节在我喜爱的诚挚善良的农民肖像上,又添上了一笔亮色。 谢谢你,可爱的兄弟。

遇见大嫂

大约 10 点多钟, 我终于到了我向往己久的万盛。

看得出来,正常年景中的万盛场,应该是一个相当繁荣的乡村集镇,又宽又长的街道和 又大又多的商店门面可以作证,"自然灾害"像一场飓风扫荡了她的繁荣,留下的只是冷清 和萧条。

我挂包有两斤叶子烟,价值 30 多元,还有一根大红苕,这意味着我已经是既有钱花又有东西吃的"中产阶级"分子了。列车时刻表告诉我,万盛到重庆的客车分别是上午 10 时和凌晨 4 点 30 分。我想,我若在这冷清的街道上游荡到凌晨 4 点 30 分,必然会招惹许多怀疑的目光,而这小小的火车站空无一人,我坐在这里等到明早火车开来也纯属不正常现象。反正我轻装上阵,沿着铁路走去,走到哪里就在那里上车,还可以少花点车票钱。我自己就是自己的"一把手"。

悠悠闲闲,观山望景,走到下午四点多钟,忽然看见前面有个背背篼的妇女,显然她因为背负过重而艰难地行进着。我刚刚超过了她几步,她就在后面喊:"同志!"问我到哪里去,我说我到前面去赶火车,同时放慢了脚步。她告诉我,她回娘家转来,背的东西太多太重,实在走不动了,如果我能帮她背回去,可以送我两斤从娘家带回来的小米。我简直认为自己在走财运了,两斤小米可以让我胀饱两顿,那是多么舒服!我欣然同意,这 60 多斤的重量对于一个修了三年多铁路的小伙子是小菜一碟。我们边走边聊,她告诉我她家就住在铁路旁边,我灵机一动,何不今晚就在她家借宿一夜,明天早上三点左右起床赶到火车站也很合适,便向她提出这个想法,她也同意了。

实际上她家住在一座大山的半山腰。到家的时候,太阳早已下山,接近黄昏时分了。站在她家门口到也能看见铁路在山下蜿蜒,这大概就是"家在铁路旁边"的根据。年轻力壮的我,背这一背篼东西爬这样陡峭的山也累得大汗淋漓。她逢人便说:"如果不是黎同志帮忙,我简直无法背回家。"

她丈夫在南桐煤矿挖煤,家中只有两个 10 岁上下的女儿,女儿看见妈妈从外婆家回来,又带回那么多吃的东西,高兴得又叫又跳。不一会,左邻右舍的乡亲们也来看望问好,当然也会暗藏一颗打量外来人口的好奇心。婆婆妈妈问长问短热闹了好一阵,主人终于端出一大笼以南瓜拌玉米粉佐以盐巴、海椒面蒸成的美餐。我因劳动量大,除那根夹生苕外没吃过任何东西,早已饿得肚皮巴到背脊,趁机胀了个天翻地覆慨而慷。吃完饭,女主人递给我一包小米,我们对答了几句客气话,我请她明早三点左右一定叫醒我,便倒在她指定的床上,钻入蚊帐(四川农村一年四季都挂蚊帐)呼呼入睡了。

睡梦中忽听得女主人在身旁喊:"黎同志,黎同志!"我醒来发现,她带着女儿竟睡在我旁边的一张床上。因为大家都没有手表,可能是她估计的三点钟吧,我匆匆穿衣,心中不禁纳闷,这个地方风俗真怪,丈夫不在家,竟可以让一个陌生男人同住在一间房内,虽然隔着两床蚊帐,毕竟是相距咫尺。不过,此刻决不是研究民俗的时候,我得赶紧下山,误了火车才是件麻烦事。

依然是一无所有

天空漆黑,女主人帮助我点燃了昨晚准备好的火把,我往山下走去。因担心在陌生的田野里走错路浪费了时间,我的原则是见坡就下,心想这样总会下到铁路边上。大约经过半小时的东窜西跳,火把也早已燃光,总算看见了铁轨,对于我,它就是阳光大道。

我朝着前方一个名叫蒲河的车站走着,远远地看见有一盏马灯朝我晃晃悠悠地走来,原

来是一位巡道的铁路工人。我向他打听能赶得上开往重庆的这班车吗,他摇头回答说:"可能来不及了吧。"我加快了脚步。几分钟后,身后便有轰隆隆的火车奔驰的声音传来。我心急如焚,开始加速奔跑。火车带着一阵疾风从我身边飞驰而过,直到最后一节车厢那红色尾灯从眼前消失,我还是抱着最后一线希望奔跑着。谁知一不小心,一筋斗摔下了铁路路基,小腿上划开一条四公分长的口子,鲜血流到了鞋底,疼痛难熬。眼前那长长的铁轨告诉我,这趟车我再也赶不上了。

天朦朦亮了,我一跛一跛地向蒲河方向走去,快到街口时,我看见紧靠铁路边有一个小小的工棚,一位 30 多岁的铁路工人正在里面烤火。为了缓解疼痛,也为了休憩片刻,我也凑了进去。这位工人态度和善十分好客,很快地我们聊起天来。我向他诉说今早上赶掉车的苦恼,他向我诉说饿肚皮的烦闷,说他妻子患水肿病,躺在床上啥也干不了,四岁多的孩子骨瘦如柴又无人照看,说着说着这七尺男子汉竟嘤嘤地哭了起来。我费尽口舌,苦苦地劝慰了一番才稍有缓解。他说要看看我摔伤的创口,我捞开裤腿,他看后大吃一惊,说这样大的口子不包扎一下肯定要灌脓,干脆到我家里去弄一下,家里有碘酒纱布。我再三推却,他说:"就在这背后,只有几步路。"

他家的景象真可以用凄凉两个字来形容,特别他那患病的妻子,想从床上撑起来和我打个招呼都十分艰难。四岁的孩子瘦得像只小猴子,坐在床边,连喊"叔叔"的声音都像蚊子叫,难怪这七尺男子泪如雨下。细心为我包扎了伤口,他还得回工棚上班,我也得去火车站了解一下情况。临别时我掏出昨天挣来的一包小米送给他妻子,一家人瞪大了眼睛,千恩万谢。我发现七尺男子又快哭了,便赶紧辞别。

在与铁路工人交谈中,得知今天是蒲河赶场的日子,我准备到街上买点东西吃,同时卖掉挂包里的叶子烟,换点伙食费。很快地我卷入了拥挤的人流,吃了一个烧饼,便去叶子烟市场。摸了一下行情,出手也十分顺利。刚把钱揣进腰包,忽然有人拍我的肩膀,并要我随他前去,一看大门上挂着一块蒲河镇税务所的大牌子,我反而松了一口气。我从来没想到卖两斤叶子烟还得完税,更没想到税额高得如此惊人,还有一个没想到的是六十年代的税票体积之大,上三次厕所也用不完。我按蚀财免灾的原则照交不误,如果和他争吵,把我留下来进行一番税法教育,弄不好早班火车又得赶掉。

就这样告别了我昨天暗自庆幸过的"财运"。

重庆的"表嫂"

我在大渡口站下了车,然后过江乘短途汽车到了苦竹坝。

和周歧一起逃离劳教队的时候,完全没想到会发生这一个月来的意外遭遇。虽然临行前许多"同学"或出于友谊,或出于正义感,都曾对我这种对肉刑的抗议表示支持,有的甚至把家庭地址都告诉了我,叫我有困难去他家。因为我知道这种作法弄不好会连累人家,基本上是不可取的,从没记下其中任何一个人的家庭地址。

但是,在我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分别在重庆和成都去找过两位"同学"的家属,这两位家属在我决定逃跑期间,都曾经到旺苍快活场劳教队探亲,并经由她们的亲人特意介绍我认识,以便今后好联糸,其中一位还因此而遭到不幸,虽然以后也平了反,但愈合了伤口也愈合不了伤痕,特别愈合不了我对这位无辜者的愧疚和遗憾。

她是我当年最好的一位朋友的妻子,美丽忠贞,善良诚恳,还是个慈祥的母亲。她在一家工厂的某个车间搞医务工作,带着一个四岁的女儿住在车间的宿舍里,她对同事们宣称,我是她丈夫的表弟,以搪塞那些爱管闲事的耳目。

车间距离厂部有十多里路,规模不大,人也不多,市场的不景气迫使这个国营企业陷入 半停产状态,厂里静悄悄的一片萧条。偌大一间集体宿舍里,约二十多张放着卧具的床却只 住了两个人,其中还得把我这位外来人口算上。睡在某位不知姓名的工友的床上,我身上成 群结队的虱子,肯定有一些"走失",对此,我深感抱歉。

车间里人手不够,我这位"表嫂"除了负责清闲的医疗工作以外,还在车间办公室兼一份写写算算的差使,车间的公章也由她保管。

虽然"表嫂"对我的到来表示热情欢迎,但这决不能成为夺取她母女俩口粮的理由,何况她俩的口粮加起来也只能供我个半饱。我背着她早晚到市场上去买最便宜的红苕叶子(在正常年景这是最常用的猪饲料,最贫困的农户也不会吃的),在车间的一个小煤炭炉子上煮来当饭吃,只对她撒谎说:"我吃过了。"我只要求她借一百元钱给我(这数目相当于她两个月的工资总额),她慷慨地同意了。我当着她的面给我在新疆的妻子写了封信,叫她汇来付还(很快汇来还了)。

钱借到了,证明怎么办?当年盖有公章的一纸证明相当于今天的身份证,没有它可寸步难行。"表嫂"说:"有办法。"当晚她把我带到办公室,打开抽屉,取出车间的公章。但是,车间的公章对外不起作用,"表嫂"便开始实施她的"办法"。她先给这公章蘸上印泥,然后用一个小纸片把中间竖着刻的"第二车间"四个字贴盖上,印出来便是一个像模像样的厂级公章了,她顺手给我盖了三张备用。"表嫂"还轻松地说:"各车间为了买特价白糖,造厂级证明都是用这个办法。"似乎这个半公开的秘密像儿童游戏一样简单。我们当时都比较幼稚,没想到会出多大问题。

后来,单纯诚挚的"表嫂",为此付出了五年徒刑的代价。在那个"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虽然刑期只有五年,而那"贱民"的身份必将终身蹂躏着她。二十年后,涉案的人虽然都得以平反,但残缺家庭留下的创口将永远流血,那是万能的上帝也无法修复的了。

如果悔恨可以衡量,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我对"表嫂"带来的伤害,是我一生中最大的悔恨。对这位比一切无辜者更无辜的善良母亲,我的悔恨,恰似一江春水。

成都的"大姐"

重庆给我的麻烦够多了,两天后,我逃到了成都。

在我逃离劳教队的前几天,恰逢黄江荣"同学"的胞姐黄江芳从成都来旺苍探亲。我与 黄江荣一同出席过 1956 年四川省文学创作会议,并两度在同一期刊物上发表过作品。虽有 旧缘,却无深交。加上我们这个中队刚组成不久,我与他都是从别的中队调入而且各自在不 同的大组,没有更多接触的机会,交往不是很深。

一周以前,黄江荣因图谋逃跑被送到大队部关禁闭,因为他姐姐的到来才临时把他从大队调回中队禁闭,中队没有武装看守,所谓禁闭只是不出工而已。黄江荣从他的朋友圈子中得知我将于近期逃跑,十分兴奋,捎话找我面谈。在禁闭室窗前,他把他姐姐介绍我认识,对我说姐姐住在中北打金街44号,在外面有困难可以去找她,黄大姐也点头同意。

在一座简陋的平房里,我见到了黄江芳大姐,像当年所有中国平民的家庭一样,接近贫寒的简朴,体现在狭窄的房间和陈旧的家俱上。大姐夫不在家,大姐悄悄告诉我,她丈夫是管制分子,到街道办事处接受训话去了。具有这种身份的家庭和我这种分子的交往一旦被发现,后果更为严重。我就向大姐要了一件黄江荣穿过的旧棉衣(初冬的寒风己不是我身上的单衣所能抵挡的了),大姐很快拿了出来,我穿上后立即告辞,大姐说:"不行不行,你这么远来了,饭都不吃一顿,成什么话。"拉着我不准走。

黄大姐的盛情使我记住了终身难忘的两个无比辛酸的画面:一个是黄大姐弯下腰去,在她家那只长方形的大米柜舀米的样子,特别是为了舀出最后几粒米,米柜底板发出的呱呱呱地叫苦声;另一个画面是黄大姐叫她八岁的女儿,到邻居家借一小酒杯菜油,好炒一样有油的菜来款待我,她女儿从邻居家端着这一小酒杯菜油,像捧着一颗价值连城的夜明珠一样,生怕洒落了一点一滴,一个碎步又一个碎步、谨慎而又谨慎,慢慢移回家来……

我不幸的祖国母亲, 你被折腾成什么样子了!

巧遇"江青"

四川对我来说是危机四伏的"雷区",得赶紧离开。

那年代的成都火车站十分简陋,灾荒岁月,车站像人一样枯萎, 像平民家庭一样寒酸。 出站口对面几间简陋的铺面上方,悬挂着一块"火车站一条龙服务处"红布横幅,横幅下面 正站着一个面目清秀、身材窈窕的姑娘。我定睛一看,那不正是我关进邮局巷游民收容所时, 被工作人员逼至墙边并吼着问她"你现在还叫不叫江青"的女孩吗?我记起"江洋大盗"曾 经告诉我她的真名字叫戴萌,和我一样,是判了劳教的右派分子,又和我一样,是从劳教队 逃跑出来的右派劳教分子,不同的只是她化名江青当妓女,我化名黎维民还在"待业"中。

我在她身边轻轻地唤了一声:"戴萌!"她用一双吃惊的大眼睛瞪着我,我报以微笑并小声告诉她:"我也在邮局巷泡过。"既然大家都是沦落天涯的"同泡",距离立刻拉近,我告诉她火车站太复杂,我们还是边走边谈吧。

我俩并肩朝东面的田坝方向走去,她一边走一边对我说,她原在重庆市第×人民医院工作,57年给领导提了点过激的意见被划为右派分子,送到峨边县沙坪农场劳动教养,她是从那里逃跑出来的。

我俩走到一条水渠旁边的荒草地上,"江青"又对我说,她刚跑出来时,便到江津外婆家(小时候外婆最疼爱她),外公土改时被枪毙了,她想,在农村陪孤苦的外婆过一辈子算了。没两天被积极分子密报,来了一伙民兵翻箱倒柜地搜查,她躲在一堆谷草里浑身发抖,想到这样下去还会连累可怜的外婆,当晚就跑到了重庆。后来碰到西昌的小马,几姊妹就在成渝线上找碗饭吃。又说:"我今天到火车站来,就是想看碰不碰得到小马她们。"我也向她介绍了我的情况,甚至我的真名实姓。我们也谈了对"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即当年不可一世的三面红旗的不屑。河渠对面有几个挖地的农民,六十年代的人都比较保守,他们肯定误以为我们是一对恋人,故意大声地说几句戏谑性的不怎么文明的话,我们只假装没听见,不予理睬。

看样子时间也不早了,肚子又饿得难受,我便问她需不需要什么帮助。她说,你也没有 多余的钱,就给我开一张证明吧。我取出空白证明问她用什么名字,她思考了一阵说,就写 江琼,我心中暗想,江青这个名字对人的刺激太大了吧。

我俩起身散步似的向城内走去,在一个街口看见一家饭馆正卖盖浇饭,灾害年代四川的饭馆多半都卖这种饭,因为没有肉类或更多的蔬菜品种供应,就是有,我这类人也因其昂贵而不敢问津。所谓的盖浇饭也就是用芹菜或胡萝卜之类的大众菜煮成酽一点的汤,将这汤浇盖在一碗米饭的面上而得名。这只是我对这饭名由来的揣测而已,这种独领风骚若干年的"四川名小吃"被严酷的历史筛选掉了,连这三个字是不是错别字我都没有把握。

一小时前命名的江琼去占领桌位,我手攥粮票和钞票去排队买牌子并端饭, 我和她只用了几分钟就吞了个碗底朝天。那个年代,饿极了的中国同胞都用吞的功能替代了咀嚼的功能,哪怕是一位长着樱桃小口的姑娘。走出饭馆,天已快黑了,我想和她道别,她说:"我还有些话,明天再谈一下行不行?"我犹豫了一下便同意了,让她明天上午十点在春熙路孙中山铜像前会面。最后对她说,我准备到牛市口去住旅馆,那里有便宜的。她说我也要到那边去,干脆同路。

我和她一起朝牛市口方向走去,没走多远,她伸出双手拽着我的右胳膊说:"我实在走不动了,叫个三轮车吧。"对此我颇有反感,认为都落难到如此地步还这样娇气,但我还是忍下去了,叫了部三轮车,上车后她的头偏过来靠在我的肩上,这时我从她翘起的二郎腿上发现,她的脚已经水肿得相当厉害,这是全身水肿的先期征兆,这个阶段的患者走路有困难。很后悔我刚才对她要求坐三轮车的反感,还产生了一种怜惜之情。这时她却温柔地在我耳边悄悄问道:"你想不想要我?"老实说,一个二十多岁身边没有妻室的男人,一个永远不想攀

登道德顶峰的我,在人类还不知道爱滋病为何物的年代,面对一位年轻漂亮的姑娘用这种轻柔的声音发出的呼唤能无动于衷吗? "自然灾害"早已把我阉成了没有繁殖力的"太监",而我又没有勇气在一位美女面前承认。我只得指着她的二郎腿说:"算了,你看你的脚都肿成什么样子了。"为了顾面子,我竟然做出一副惜香怜玉的高姿态,当年的我也只是这样的档次而己。

第二天,我们如约在春熙路见了面,她拉拉我的衣袖说:"走,吃饭去,我招待你"。我们到附近一家饭馆,吃的仍然是盖浇饭,还没吃完她又一边掏钱一边说:"我再去买两个锅魁"(成都人对烧饼的称谓)。我看见她撒在餐桌上的钞票竟有十多元,心想昨晚我和她分手后,不知道她在哪里找到了一位愿意为她付钱的人,一阵莫名的悲凉涌上了心头,连锅魁也索然无味了。

我们一起去到人民公园,坐在草地上继续昨天的话题。说到今后的打算,我说准备到西安去,她低着头沉吟了好一阵,然后小声说:"不晓得你愿不愿意带上我?"这个比翼双飞的主意决不是一个没有诱惑力的设想,孤独的漂泊和结伴而行绝对像苦和乐一样对应。何况我和她的命运是那样相似相近,她又是那祥漂亮可人,我也不可能当一辈子太监……但是一想到吃饭、生存这个每天都碰到的问题,浪漫这两个字就不那么可爱了。再想到为我付出了一切的妻子,我们能飞多远飞多久?在每时每刻都有人饿死的土地上,我们能够用幻想来消遣吗?她见我沉默不语,又问了一句:"你是不是看不上我?"我说:"不是看不看得上的问题,而是我们怎样活下去的问题,……总不能让'江青'来养活我嘛。"最后我又说:"老实说你比我妻子更漂亮,但是我妻子已经为我作了太大的牺牲,你一定不希望我成为一个忘恩负义的人吧。"她低头不语。

四小时后, 我已经坐在开往西安的列车上。

初上"贼"船

入夜,列车在绵阳站停下,从新上车的一群旅客中,我发现正在寻找座位的陈一林。这位著名江洋大盗的身边还带着一个小青年,我坐的这排还剩一个空座,便招呼他坐下。他指着身后的小青年向我介绍说:"这是我的弟娃。"我心里揣想,八成是他带的徒弟。待他俩安放好行李,我正为座位不够而发愁的时候,弟娃却自愿睡在座椅下面的地板上,解决了这个难题。坐在我身边的陈一林咬着我的耳朵悄声说:"他没有买票。"我立刻为他担心起来,他却谈笑风生,满不在乎。

旅客们开始打瞌睡的十点多钟,几位列车员走进车厢开始验票。我十分紧张,江洋大盗却若无其事,到我们这一排座位,三个人一一验完,查票人忽然发现座椅下还有人,便伸脚去拨弟娃的脚,叫他把票拿出来验。我心想坏了,肯定遭罚款。想不到弟娃竟从椅子下面递出一张票来,列车员看罢递还给他。待列车员走开,我才问江洋大盗咋回事,他笑了一笑说,这太简单了,他们验完我的票,我顺手递到座椅下檐,他伸手取去不就是他的票了?我暗自佩服这些江湖人士的"多才多艺"。

车到西安,我们一同到西八路五洲旅馆住下。第二天清早,三个人一起到一个食店吃汤圆、米糕之类的早点,我占好桌位,他们兄弟二人忙着买牌子端点心。当年的竹木牌子相似于现今某些餐厅的票,顾客从收牌子的人面前经过时,将牌子交给她才能将吃食端走,收牌子的顺手将收下的牌子扔进她身边的一个大筲箕内。他两弟兄进进出出,一有机会就从筲箕里抓上一把,我们的牌子越吃越多。我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像今天这样款待肠胃了,吃饱以后我们揣着明天早餐的牌子,红光满面地走出了饭馆。

在火车上,江洋大盗曾经告诉我,他们这次到西安准备买些毛毯到四川去卖,我感到似乎不是这么回事。

下午江洋大盗约我去逛街。看见路边有十多个人排成队列买东西,江洋大盗悄声对我说:

"在社会上跑,自己还是要操点手艺,靠朋友只有再一再二,没有再三再四。"他向排队买东西的人群瞅着说:"我去找点钱用,你跟我当个下手。"这意思就是去配合他一下,也就是挡一下周围的视线,我觉得这事很简单,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我和他一起进入排队的行列,当队列行进到卖东西的窗口时,江洋大盗便挤到窗门边,假装看窗内工作人员取东西的情况。其实他已锁定了一个目标,也就是他右侧一位四十多岁的陕西佬别在腰前那个胀鼓鼓的小皮包。江洋大盗向我递了个眼色,我立即侧身过去对这位老陕形成包围圈。只见江洋大盗用两根手指翻开那个皮包,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却周身哆嗦不已,简直是进入了魂不附体的境界,好象是我在偷东西一样。突然这老陕一把抓住江洋大盗的手大吼:"你偷我的钱!"江洋大盗死不认帐,并以眼神示意我去打圆场,我毕竟做贼心虚,未敢再一次配合。此时队列秩序大乱,许多好奇者围着两个争吵着的当事人,愤怒的老陕拉着江洋大盗去了派出所,我也混入好奇者的行列尾随而去,并牢牢记下了这个派出所的名字。

假如我不是一个负案在逃的劳教分子,我是可以以旁观者的身份去作个伪证,为江洋大 盗开脱一两句,但我怕惹出更多麻烦,便回到旅馆。"陈氏老弟"在睡觉,我把他唤醒,向 他陈述了他哥哥的情况,他说没有关系,"我们有熟人",便独自去了。

不一会,陈氏兄弟返回旅店。从他们冷冰冰的脸上我看出对我的不满,一方面江洋大盗出手不利当场被抓有失面子,另一方面我拙劣的配合只能说明我是个无能之辈,没什么培养前途。我对他也只有一份"他乡遇故知"的情缘而已,也没有和他们共谋发展的愿望,更何况早有"朋友只有再一再二,没有再三再四"的预警。我便主动对他二位说:"明天我就要走了。"这句话也正符合了他们俩的心意。

晚上,他们去吃饭去了。我独自一人躺在床上思前想后,往后我将如何生存,我在新疆的妻子已改名换姓在那里落户,我如果到那儿去弄不好还会给她添麻烦。残酷无情的政治斗争已将我这个朝气勃勃的家庭彻底捣毁,我的路,在哪里?

再上"贼"船

傍晚下着蒙蒙细雨,我独自一人在街上吃了点东西。返回旅店途中,昏暗的路灯光下, 我看见从屋檐下伸出一条由手腕托着的裤子,意在变卖。这人的身段轮廓似曾相识,我便多 看了一眼,果然,是在九锅箐游民改造农场打过交道的周恒中。

我和他在游民改造农场结识。据他本人介绍是上海崇明县人,从新疆某建设兵团跑出来,这些姓名藉贯鬼知道是真是假,就好像鬼知道黎维民是真是假一样。他的年龄估计二十三岁左右,他说他读过高中,按他的话说:在社会上"红黑两头吃"(江湖黑话,意为白天扒窃,夜间入室偷盗)。我和他睡铺相邻,有点小交情,甚至游民副连长给我的米粑粑还给他吃过一块,只不过后来他偷了我的英雄金笔,我臭骂了他一顿而断绝了交往。这次在他极为狼狈的情况下,又一次"他乡遇故知",他为那支笔的事向我表示了歉意,我去买了些东西给他吃,然后带他到我住的旅店住下。

我早已买好了到北京的火车票,周恒中说,他从来都是在车上补票。六十年代火车上办的补票和现今的补票大不相同,它更像一张巴掌大小的表格,列车员用复写纸填写,周恒中不费吹灰之力便可以用圆珠笔将人数这个栏目加以涂改,一人可以改为四人七人甚至九人,三人也可以改成五人。那年头凭火车票可以领到餐车上供应的吃食,一般是杂粮饼子之类的方便食品,每个乘客一份,周恒中就凭他这张魔术车票上填写的乘客人数,领到味道虽然不好但数量颇为壮观的"进口货"。除了人数以外,所到车站站名也会胡乱涂改,若在某站下车后去售票处签字,那工作人员看着那陌生的站名一筹莫展,想去翻那本厚厚的资料本,窗口的"轮子"己排了那么长,只好按周恒中所报的车次照签不误,他对我说:"全国那么多小站谁也搞不清楚。"此话一点也不假,因为手执这张车票的旅客周恒中,他也不知道这个

无名小站隐藏在那条铁路支线上。

周恒中叫我在潼关站下车,因为上、下车和集市上都是比较容易行窃的。

下车以后我才知道,潼关有新潼关和老潼关之分,这个新潼关还没有真正形成一座城市,稀稀落落的几座平房,即使不遇到这场所谓的"特大的严重的持续三年的百年未有的自然灾害",这里也不会很繁荣昌盛,离开了拥挤的人群,繁忙的商市,周恒中就束手无策了。

我俩到百货公司去碰碰运气。这百货公司只不过是比其他平房稍稍宽敞一些而己,两个没精打采的女售货员在打毛线,我们两个心怀鬼胎的"顾客"在伺机而动。突然周恒中脸上露出了惊喜,他发现放袜子的柜台下面的玻璃是破的,破了的玻璃立在原处挡住这二十多公分的缺口,周恒中悄悄对我说:"把售货员引开。"我就在离袜子柜台约三米远的地方,叫来售货员拿牙刷给我看,东挑西选,最后花一毛五分钱买了一把。回头一看,周恒中早己不见了。我走出百货公司,看见了他的背影跟了上去,知道他偷了四双袜子。我们走到附近农村把袜子廉价卖给了农民,用这笔赃款买了两大碗盖浇饭,看来这种当年风行一时的"快餐"全国都很流行,只不过陕西用红苕而成都用胡萝卜盖而浇之罢了。

两个地质队员

这时的我,除了一张到北京的火车票以外可以说分文俱无,周恒中说:"到郑州绝对会有搞头的。"我喜欢这句鼓舞人心的话。

车到郑州时,已是凌晨两点左右,我在熙熙攘攘的候车大厅找了一个墙角坐下打盹,周恒中则四处走动寻找"搞头",我们约好火车站便是接头地点。中午时刻他在我眼前出现,一看他垂头丧气的样子便知道没有"搞头",看来只有耐心等待了。

我百无聊赖地站在大门旁,突然有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向我走来,问明我去北京,男青年便对我说:"我们有急事要到 XX (回忆不起地名)去,可是已买不到票,我们想买站台票假装送你上车,到车上再补票。"我听他一口四川话,颇感亲切,而周恒中仍然毫无"搞头",不如走了算了,反正凭周恒中那张神奇的软票在火车上也能弄到吃食,便同意了这个青年的要求。"四川话"随后告诉我,他俩都是搞地质探矿的,此行的目的就是去 XX 探查那里的石英矿——制造玻璃的原料,国家将在那里建造一座大型玻璃厂。

在公众场合我和周恒中尽量避免接触,不让别人知道我俩是同伙。站在不远处的周恒中早已发现我与这两位青年在友好地交谈,此时距离开车时间还有两小时,我找了个机会告诉周恒中他们的要求,周恒中说:"行,把他的大提包拿下来。"

检票上车时,我肩上挂着男青年的大提包,两个地质队员拿着随身小件。这趟车十分拥挤,但我始终不能让周恒中离开我的视线,我和周恒中挤上车后,这男女青年也艰难地挤了上来,车厢里人头攒动呼兄唤弟乱作一团。这时月台上有人高呼:"抓住那两个拿站台票的,抓住那两个拿站台票的!"我估计十有八九是冲着我们来的,但我们仍然往车厢中间挤,只是他们两个终于被揪下了火车。我听见后面传来急促的四川口音:"黎同志,黎同志!"示意我把提包还给他,而前面的周恒中则反复打手势叫我向他靠拢,我的心突突地跳,既想占有这沉甸甸的大提包,又觉得这可怜的年轻人的呼声十分凄惶焦急:"我何苦这样伤害他",便毅然去到车门,将提包递给了站在月台上不知所措的小伙子。糟糕的是,我这个举动被车站的巡警发觉,便将我们三个"涉案人员"一起带进了车站派出所。

男女二青年交代了他们买站台票混上车是因为工作任务紧迫,出示的工作证介绍信一看便知绝非我曾经冒充过的膺品地质队员。问题是他们的介绍信后面还附有两张盖有公章的空白介绍信,这在当年也是绝对不允许的。虽然他俩作了有关临时备用等等理由的解释,但警察不听这一套(阶级敌人的花招太多了),勒令他俩打开包包进行检查。这时我才发现,我提的那个包里有一个当年号称世界第一名牌的德国采司牌照相机,那是我当公子哥儿年代把玩过的品牌。其他地质锤、放大镜等工具和一些私人盥洗用具。如果小青年丢失了这部照相

机,单位要他赔偿的话,按当时的工资标准,估计要扣除他30年的工资,也难怪他着急成那个样子。那女青年的小提包则比较简单,但警察要打开一个用手绢包着的小包包时,这女青年用手捂着这个包说:"这是我们女同志专用的东西"。警察怎会听你这些花言巧语,打开一看,果然是一条当年女士们通用的月经带。那年头的男士也认为接触这类污秽之物为不祥之兆,我看见警察的眉头也皱了几下以消晦气。那时代的少女都比较封闭保守,不像当今世道开放,各式卫生巾的电视广告争奇斗艳铺天盖地,只差让靓女们当众示范。那女青年因受屈辱竟痛哭流涕起来。最后讯问了我的来龙去脉,我诳称是回家探亲的工人,警察开始搜查我衣服荷包里的东西,一贫如洗的我除了几角零钱以外一无所有,他便再一次皱起了眉头说:"你这像一个出门探亲的工人带的东西吗?"我佯装委屈地说:"三天前我被小偷偷得精光。"

警察对那两位青年说:"你们走吧。"待他们走出,警察严肃地对我说:"你是工人阶级,国家的主人,要知道阶级斗争是复杂的······我对刚才这两个人有怀疑,现在你出去跟着他们,看他们干些什么,有情况随时到这儿来汇报。"

我从火车站大门走出时,那两位地质队员正在我前面不远处,男青年无意间一回头看见了我,给了我一个亲切的笑容,我迎上去对他说:"那警察说你俩形迹可疑。"男青年用地道的四川话说:"放他妈的屁。"同时从荷包里掏出钱夹,给了我五元钱和两斤全国粮票,说道:"真对不起,你现在这么狼狈,还连累你没上成车。"我知道这笔今天看来是微不足道的钱和粮,在那个特殊历史条件下的份量,体现的是这位四川青年的侠肝义胆。

有一些时日,我也曾因最终没有偷走他的提包而由衷地高兴, 倒不仅仅因为他给了我的钱和粮。我想到的是我退还提包这个理所当然的举动,很可能改变了两个人的命运。他避免了一件重大过失也许能使他平安地度过一生,虽然他永远不知道我本来可以轻而易举地偷走他那贵重的提包,而我也避免了因获得一笔不义之财的狂喜而最终成为江洋大盗。

貌似亲情的陷阱

估计周恒中在目睹我归还提包的动作以后,便看出我的不可救药,决心与我各奔前程, 我俩就此"永别"。

前文曾提到"表嫂"的丈夫是我在劳教队最好的朋友,他是北京人,四川解放后由北京调到重庆工作。好朋友当然以诚相待无所不谈。他曾告诉我他长兄王孝青 1950 年从香港返回大陆,现住天津市河北区某街某胡同某号,我逃跑前,他特意用很小的字在一张很小的纸上给长兄写了一张便条叫我捎上:"执此条者是我最好的朋友,望你尽可能给他些帮助"。我将这小纸条摺好藏在衣服的折缝里,虽几番折腾几度搜身仍完好如初。

我准备到天津去找王孝青,带着我全部家当,五元钱两斤粮票。

拂晓前火车到达了我的目的地天津,我在车站附近逛荡到天亮后,才向王孝青家走去, 一边走一边向当地人问路,终于在八点钟左右,敲开了他家的门。

这一带全是青砖黑瓦的平房,还都是些小巧玲珑的单户独院。王孝青这对 40 出头的夫妇住在一间十多平米的房间里,这房间兼作卧室客厅和餐室,隔壁是一间窄小的厨房,唯一的女儿因双目失明住在盲哑学校里。看得出来,这是一个典型的城市贫民阶层家庭,与我所熟悉的干部家庭的生活格局大相径庭。事后我得知,他们的处境十分类似前文所提到的"成都大姐"的背景情况,王孝青自香港归来后,因历史问题一直被判处管制,他的妻子只是个普通的家庭妇女,偶尔在街道上打点零工。很可能他弟弟并不知道长兄被判管制这一重要情况,否则,他怎忍心将我送入"虎口"。

我向长兄出示了他胞弟带给他的亲笔字条,王孝青说他要上班(在街道上拉架架车),给了我一元钱叫我随便吃点什么,约中午到他家详谈。虽然他态度十分冷漠,但我并不在意,因为有许多话想对这位远方的"亲人"倾吐,由于他年长,我也希望他对我的下一步怎么走,给我一些指点。

离开他家以后,在街边的饮食摊子上胡乱吃了些东西,便依旧返回火车站,一来希望在来来去去的人流中,侥幸见到一张熟面孔,二来我穿的那件薄棉衣,已难以抵挡北方初冬的寒冷,火车站内有暖气,总比缩着颈子在街上行走舒服些。

中午到他家后,所谓的详谈是什么也没有谈,连茶水也没有喝一口,只是告诉我说:"明天下午我请半天假,中午到我家来吃顿便饭,下午我们聊一下午"(后来我才知道,从这次我迈出他家大门开始,我身后最少也有两位公安人员尾随跟踪)。

第二天,他准备了几样在灾害年代可称佳肴的小菜,餐桌摆在紧靠窗户的墙边。我对他丝毫不存在防范心理,也就畅所欲言,他偶尔也应和一两句不满的话,如供应蔬菜"三家人共分一只茄子"之类。我则为彭德怀元帅大鸣不平,认为他才真正是关心人民疾苦的忠臣,又说所谓的"自然灾害"纯属政策失误的借口,情绪激动中之中,我甚至把大救星比作焚书坑儒的秦始皇,这时我忽听见窗外邻居家有一小女孩高叫:"妈妈,有一个叔叔蹲在那儿!"而且叫唤了两遍也没有引起我丝毫警觉,直到我关进了看守所才回忆起这意味着什么,当然这些言论一一列举在我那张满载着滔天罪行的判决书上了。

有些话肯定是上面的人布置他问的,如"你们成立了什么组织没有?"因为真正有什么组织,敲脑袋的也少不了他的胞弟,他又问我下一步怎么办,我询问了出逃香港的可能性(因为他在香港居住过),他告诉我跑不过去。

最糟糕的是,我向他谈了他的弟媳、我的"表嫂"为我制作假证明的事。

"自由之路"的终结

当我走到距火车站一百米的时候,左右两边走来两位与我年龄相仿的男子,其中一个拍着我的肩头问道:"你上哪儿去?"我说:"上北京。"他笑着说:"走,我们到那边屋里谈谈。"说着就掰着我的肩头向后转身,我看见两边人行道上两三个男子几乎与我们同时回转了身子,我知道我被捕了。

这是一幢灰黑色的小楼房,一米多宽的正门左侧,悬挂着一块并不醒目的木牌,上面用 毛笔写着"天津市火车站政法研究室"——多么古怪的名称,火车站研究政法?

我被带到一个被称作田科长的办公室,回答了几句简单的问话,也就是验明了正身。田科长便用一台三十年代生产的翠绿色卧车,在他的随员押解下,把我送到了河北区分局看守所,这意味着,在人生经历的台阶上,我又迈上了新的一级——囚犯。

第二天下午开始了对我的问话。此时我已有充分把握是王孝青将我出卖,心中忿忿不平, 当然谈不出任何实质性的观点。负责问话的是本分局的张副局长,他个头不高,年龄在五十 岁上下,态度比较和蔼,给我最好的印象是他从来不用威胁的口气对我说话,如什么"死路 一条", "后果不堪设想"之类。我回答说:"张局长,我心绪很乱,另外找个时间谈行不 行?"他微笑着说:"行。"

第四天晚上八点多钟,看守兵把我带到了张局长的办公室,张局长说:"张先痴,今天晚上只有我们两个人,你说的话我也不做纪录,你做了些什么,想了些什么,都可以随便谈。"

事隔多年后我想到,张局长肯定看过我的案卷,我的主要观点在与王孝青的谈话中早已暴露无遗,而对于来自外省的一名寄押犯,天津市并没有必要投入更大精力来过问我的案情内容,可他一再再三地要我在他面前复述,实际上是我说的话正是他心中想说而不能说也不敢说的话,他听起来十分舒服等于打一次精神牙祭而已。特别我谈到在游民收容所听到的农村里人吃人,城市里兄弟姊妹间争饭吃、甚至子女怀疑母亲在做饭时偷吃了他们的口粮气得母亲悬梁自尽,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被蹂躏得面目全非,说到激动之处仿佛一些视死如归的民族英雄在为我鼓劲,慷慨激昂无所畏惧,有时我痛哭流涕声泪俱下。当年的电灯光不怎么明亮,张局长坐得比较远,但我能依稀看见他脸上的泪光,特别他用指头揩拭眼泪的动作。他自始至终对我的洋洋万言保持沉默,既不严厉驳斥,也不拍手称快。

凌晨一时许,张局长从抽屉里取出一个小瓷盘,里面装着两个小小的饼子,放在办公桌靠近我的方位,指着饼子说:"拿去吃吧。"我还以为是给我的加班饮食,拿起便吃,张局长又从暖瓶里给我倒了一杯开水。待我吃喝完毕,张局长才微笑着说:"张先痴,你倒是吃了顿夜餐,只是我这个局长明天的早饭都没有了。"惊得我目瞪口呆。

我要跨出局长办公室的门时,张局长又叮咛了一句:"有事直接给我写报告。"

六、七天后,看守把我带到办公室,局长说,你们单位派人来接你了,回去以后好好交 代你的问题,争取宽大处理。又问我:"你还有什么要求没有?"我回答说:"北方气候冷, 我这点衣服在路上可能会冻着。"当晚看守给我送来一件又长又厚的对襟大棉袄,而且是崭 新的(当然是黑色的犯人服式),在棉布紧缺的年代,像这样对待一个寄押犯人,的确十分 难能可贵。

第二天,在看守所大门边的一间小屋里,我见到了由四川省公安厅筑路二支队派来的两名武装民警和两名文职干部,其中还有一名竟是中队长级别的领导,就此阵容可以看出我这个犯人的"级别"也绝对非同小可。早已在屋内的张局长指着一张凳子叫我坐下,然后说:"这四位同志将带你回原单位,在路上你得听指挥,千万不能再跑了。"他停顿了一下接着说:"我们已经和这几位同志取得了一致,在生活上按粮食标准给你吃够,不会克扣你的。另外,只要你规规矩矩,在路上不给你戴刑具。"这些话,他当着押送干部的面对我说,真可以说是用心良苦了。

我立即被四个来人带走。迈出大门前,我心血来潮地回首一看,张局长还站在门边凝望着我,并暗暗点头示意。他那深情又担忧的目光,永远留在了我的心上。

附记: 1964年,我以上述"叛国投敌"罪,被灌县人民法院判处了有期徒刑 18年。在服刑 17年零8个月以后,即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了两年以后,宣布我无罪释放。

2002年1月10日于成都寓所

作者简介:

张先痴,原名张先知,湖北黄冈人。1934年出生,1949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1954年因家庭出身问题转业,1957年在"反右"运动中被划为极右分子并判五年管制,送劳动教养,后因越狱逃跑以叛国投敌罪判刑十八年,1980年被宣布彻底平反无罪释放。